

#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各位股东：

2023 年度，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了法律、法规赋予监事会的各项职权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内部控制运作情况、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1、2023 年 1 月 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 年奋斗者 2 号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奋斗者 2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，《关于〈2023 年业务决策团队 1 号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业务决策团队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2、2023 年 2 月 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3、2023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》，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，《公司 2022 年度环境、社会、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

4、2023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5、2023 年 8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

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专项报告》，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6、2023年9月22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7、2023年10月2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 二、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的定期报告、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并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### 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3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列席了历次董事会，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组织、召集、召开及决议程序合法合规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能履行诚信、勤勉义务，工作负责，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 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的财务管理、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监督，认真审核了公司2022年度报告和2023年度一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及三季度报告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上述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包含的信息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、2023年度相关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会计内控制度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，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、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。

关于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情况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是符合规定的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

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3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2023 年度本公司无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4、对外担保情况

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核查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及子公司没有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对外担保。

### 5、检查公司内控管理监督情况

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、全面的审核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基本建立覆盖各营运环节的内控制度体系，并得到有效执行，能够防范和抵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，保证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，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，公司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以及执行的实际情况。

### 6、公司股权和资产置换情况

2023 年度公司无股权和资产置换事项。

### 7、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，建立或完善了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、《内幕信息保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，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，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，如实、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编制、传递、审核、披露等全环节的信息知情人名单，并向监管部门报备，同时公司注意在敏感时期及时提醒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，防范违规事项的发生，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 8、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

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## 三、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重点

2024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

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忠诚履行监事会职责，依法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相关办公会议，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，在保护股东、公司和员工等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的同时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，不断拓宽专业知识、提高业务水平、认真履行职责、不断提升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，持续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。

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3月28日